**江苏园博园光艺术（亮化）工程**

**概念性方案设计保密承诺函**

致：江苏园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就江苏园博园（一期）光艺术（亮化）工程概念性方案设计公开招标项目，我单位在此承诺，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本单位（含本单位员工，下同）不得将招标文件以及招标过程中获悉其他投标人的任何信息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未经招标人事先书面同意，本单位不得将由于参加投标工作而获悉的部分或全部非公开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未经招标人事先书面同意，本单位不得将招标人组织公开招标工作的结果、意见、评价结论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未经招标人事先书面同意，本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形式）发布、转发或评论由于参加投标工作所获悉的其他投标人或其他相关的任何信息。

本单位充分了解并知悉，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可能给招标人或有关的其他相关方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或负面影响。

如果本单位违背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和经济损失，招标人有权直接依据本承诺函追究本单位的责任，有权直接将本承诺函项下的争议提交委托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标人名称：**

**授权代表签名：**

**公　　　　章：**

**日　　　　期：**